

更須深入研究、用心發展。尤其在資源與設備的有效運用、教育人力的專業素質、適性教學與教育機會的均等各方面，更值得重視與探討。

## 第二節 建議

為期我國國民教育進一步發展，以達成培育健全國民之教育目標、發揮促進社會進步之教育功能，爰依據本研究有關我國國民教育現況之探討與問題之分析，提出下列幾項建議，藉供參考。

### 一、確立國民教育政策

「國民教育旨在培養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的健全國民」不僅是法令規定的目標，也是全民堅定的信念。唯依據此一目標與信念，宜如何具體實施，則有不同的過程設計與方法選擇，而教育政策即在提示並規範教育活動的程序與方法。

大體說來，我國國民教育的政策，自民國五十七年實施九年國民教育以來，是相當一致的。譬如促進教育機會均等的政策、教學正常化的政策、改善教學環境提高教學效果的政策、發展特殊教育的政策、以及增進偏遠及山地學生學習能力的政策，始終沒有改變。但是近年來，由於社會經濟與政治的變遷與發展，教育政策為因應社會條件與民衆需求，有時不免改變較快，而讓社會大眾有舉棋不定之感。譬如國中畢業生自願就學輔導方案之試辦、國中生學生成績考查辦法之更革、國民中小學課程標準之修訂等，即顯得不甚穩定。此種現象容易引起爭議而產生不良影響。因此，教育主管部門宜審酌當前社會需求、展望未來教育發展的趨向，確立國民教育的基本政策，提示教育發展的指導原則，作為各級教育行政機關及教育人員努力的依據，以收專心一志、力量集中之效。

### 二、訂定中長程發展計畫

計畫是行動的藍圖，也是資源分配的依據，教育事業若缺乏發展計畫，即易陷於盲目和浪費。因此訂定中長程發展計畫，乃是發展國民教育的必要手段。

無可諱言的，我國國民教育的發展一向也都是計畫取向的，譬如教育部訂定執行的發展與改進國民教育六年計畫、發展與改進幼稚教育中程計畫、以及輔導工作六年計畫等，都是相當周密且具成效的國教發展計畫。但這些發展計畫的規模都相當龐大，包含的項目相當繁多，經費的需求更是可觀，因此在執行上不僅較不容易，也冒較大的風險，且在成效的整體評量方面也較困難。今後國民教育的發展，似可考慮訂定「微型計畫」，作為特定教育活動或項目的發展依據。譬如訂定「增進國民中小學教師評量命題技術二年計畫」、「提高國民小學學生作文能力四年計畫」、「國民小學藝能科教學改進五年計畫」等，都是中程的微型計畫。此類計畫除可力求精緻周密外，尚有經費少、執行容易、且便於評鑑實施成效的優點，可以彌補大型計畫之缺失，應有助於國民教育的發展。

### 三、健全國民教育制度

制度既是組織的結構系統，也是業務的行為準則。因此健全的制度既有利於組織的運作，也提供行為的準則，使組織的功能易於發揮，也使組織的目標易於達成。我國國

民教育的制度，除學校系統外，即以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的學校行政組織與員額編制，以及教育人員的甄選與任用為主。有關學校系統的變革，如延長國民教育年限，因茲事體大，牽涉極廣，並非枝節之調整即可竟功，故須從長計議、審慎評估；至於學校組織編制與人員任用方面之制度，則宜以專業化之原則，藉法令規章之修正，使人與事作最密切的配合，發揮學校行政最大的效果。

#### **四、落實國民教育措施**

國民教育的發展固然需要明確的政策、妥切的計畫、以及健全的制度，但徒有政策、計畫與制度，若不能落實於學校教育活動中，則盡成詞藻與空談。目前各級教育行政機關對於國民中小學教育的運作已有很多規定與要求，學校若能切實執行，國民教育的目標就比較容易實現。譬如教學正常化，如果每一所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都能切實遵照教育部的規定來執行，國民教育就不會偏差；又如輔導活動之教學，如果每一所學校都能遵照課程標準的規定來實施，一定能發揮輔導的功能、減少國民中小學學生的行為問題。因此，教育行政機關除應繼續發展並推動各種教育革新方案外，更應嚴格要求並考核各項措施落實的情形。如果國民教育的課程、教學、以及各類活動之相關措施不能落實，徒成形式或具文，那麼任何有關政策、計畫、以及制度方面的努力都將徒勞無功。

#### **五、善用民間教育智慧**

近年來民間對國民教育的關心愈來愈普遍，而參與教育改革的動機與意願也愈來愈強烈，最近由三個民間社團所舉行的「民間教育會議」即屬一個集大成的表現。民間對國民教育的關心與參與固然可能成為反體制的力量，但從另一個角度來看，民間的關心與參與也提供教育行政機關與學校另一種省思的空間，並非全然無益。因此，教育行政機關及學校都應善用民間的教育智慧，匯聚民間的力量，爭取民間的支持與配合，為國民教育的發展開發新的資源與力量。譬如各級教育行政機關如設置教育諮詢委員會，各校也成立校務諮詢委員會，延聘適當且熱心之民間人士擔任諮詢委員，為國民教育的興革提供意見，則國民教育的發展將更為有利。

#### **六、推動各類教育實驗**

若以近年來國民教育的發展狀況來看，教育行政部門改革教育的用心與努力並不容置疑，但是教育行政部門從事教育興革時，常藉政策的宣示、計畫的訂定、法令的修正、或方案的推動來完成，而較少透過教育實驗的程序來進行。由於未經實驗，故各種國民教育的興革措施與方案就缺乏效標，也就不易事前評估利弊而預為籌謀對策。再者，由於缺乏教育實驗，故教育的興革措施就有較大的風險，也比較不容易獲得家長及社會大眾的信賴與支持，因此成功的機率較小。職此之故，教育行政機關宜針對國民教育的興革事項進行實驗，學校也應配合國教政策，從事教學與訓輔活動的教育實驗，作為改進學校教育的參考依據。據此，教育部宜認真且審慎的考慮設置推動並執行各類教育實驗的機構。果能如此，國民教育的發展與改進將有所憑恃，也將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 **七、發揮資源使用效益**

國人對教育資源的運用常有兩項批評：一是資源分配不均，一是資源使用缺乏效

益。有關資源分配問題，教育部已努力改進，譬如逐年增加地方國民教育經費補助、改善偏遠及山地國民教育、加強辦理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獎助山胞族籍學生等措施，都具有均衡教育資源分配的功能。然而在教育資源使用效益方面，目前似未看到有關提昇教育資源使用效益的具體方案或措施。值此政府財政逐漸窘困短絀之際，資源使用效益的發揮與提昇尤應成為教育發展與改革的重點課題。因此建議教育行政機關及學校均應重視資源使用效益的問題，並研擬有效對策，發揮教育資源的使用效益。